

■每日图评



中学生拍占道车是“书读傻了”？

昨天，一则名为“汽车占自行车道，初中生拍照被骂”的视频备受网友关注。视频显示，在海淀双安商场附近的一处天桥下面，一名初中生用手机拍摄了一辆占用非机动车道的私家车，遭到私家车上3女1男集体下车“围攻”。虽然整个事件孰是孰非目前尚无法彻底理清，但私家车占用非机动车道以及“读书读傻了”的话题再次引发网友的讨论。（3月29日《北京青年报》）

初中生骑车遇私家车占道拿手机拍照，表明其不仅清楚汽车停在非机动车道违法，而且懂得借助拍照监督维权，怎么说都扯不上“读书读傻了”。其潜台词无非是说，交警都不过问，你一学生多管闲事，不是很“傻”吗？都市停车位资源紧缺，图一己之便

而罔顾法规和他人通行方便，表面看貌似很会讨巧、占便宜，但既也不合法也不道德，如此“精明”不要也罢。记者探访的情况显示，事发地点自行车道上停放了多辆私家车，自行车道大概被私家车占用近30米距离，停放得也不齐整，有附近人士表示“一直都是这么停的”，这就更叫人不理解了，无序乱停车何以长期无人过问？

公共秩序，需要大家共同遵守和维护，倘若都工于世故，“精明”处事，放任、纵容不文明甚至违法行为，规矩、秩序谁来坚守，又如何能够保证自己不会从此地的犯规“受益者”成为彼处的犯规“受害者”？大家还是不妨都学学那名初中学生的“傻”吧！

□范子军

■每日观点

请人代为扫墓 岂能代出真情

□石南

清明节将至，网上出现不少提供“代人扫墓祭祖”的商家，其服务甚至可以给客人现场“直播”祭拜过程，收费从百元到万元不等。昨天，北京晨报记者发现，网上提供此服务的商家不少，但少有人下单。（3月28日《北京晨报》）

有需求就会有供给、有市场，代人扫墓的行当产生符合市场经济规律，无可厚非。但是我认为，迎合此举似有不妥，代人扫墓，表达的崇敬哪有？祭祖的意义何在？

不能否认，时下代人做某事的现象比比皆是，亲人故去，有代人哭灵的、代人奔丧的、代人送葬的，现在，清明时节，又有代人扫墓的，而且可以现场“直播”祭拜过程，收费当然也会因为简繁从百元到万元不等，真是有钱能奢侈，有钱就任性。

按说，有些后人“节令档期”排不开，比如出门在外，比如脱不开身，比如身体不适，又坚持清明时节祭奠先人，请人代为扫墓，也是不得已而为之，似乎无可指摘。但是如果心里有，何必要强求，请人花钱代为扫墓，从尊敬和真诚的意义上说，就打了折扣，疏了亲情。

殊不知，在很多事情上，有的可以请人代为，有的必须亲力亲为。请人扫墓本身，就好像请人哭灵一样，声势肯定浩大了，声泪也许俱下了，但那不是“真唱”，透着假惺惺。用老百姓的话说，这就是糊弄鬼，还会贻笑大方。

代人扫墓，看起来符合市场法则，有需求有市场，你情我愿，还能解决有些人的就业问题，既为先人扫了墓，又客观上帮了人，一举两得，何乐不为？其实不然。首先，真情是代不了的，也是代不出的；其次，这说到底是一种交易，于情于理都让人别扭，对先人是一种敷衍甚至亵渎；第三，像有的人活着不孝死了嚎叫，也沦为了一种做样子给人看的“形式主义”。

其实，对于祖先，如果能够清明亲自扫墓，那当然再好不过，如果实在脱不开身，也不妨提前或者延后，这虽然没赶上节日那几天，至少也比请人代为扫墓更为孝敬。话再扯得远一些，如果亲人生前被薄养，那么即使厚葬、年年祭扫，又是贡品又是花篮的，有什么意义呢？

而且，如果不能亲自扫墓祭奠，那也不妨买束鲜花，放在先人的遗像前，或者像有的人那样，给自己的亲人设了“网上灵堂”，随时祭奠和缅怀。这既是移风易俗，文明祭奠，也是轻车简行，不给环境添霾路上添堵，或者说，是给自己积点阴德，给先人添份宁静。

不管是祭扫先人坟墓，还是祭奠革命烈士，事不同而理同，都是一桩神圣而肃穆的纪念，一件不能越俎代庖的缅怀。祭扫，是表达那份思念，与先人进行一种心灵的交流；祭奠，是继承那种精神，向先烈表达那份敬意。如果不能亲力亲为，完全可以心灵传递，把墓碑竖在心里，让亲人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长话短说

工伤风险代理费 解决也有“正道”

虽然打赢了官司，但来自内蒙古的尘肺病农民工李卫明却高兴不起来。他无奈地对记者说：“律师要求我支付10万元律师费，但我获得的一次性赔偿总共才16万元，这些还不够还债和看病呢。”（3月26日《工人日报》）

李卫明于2014年年底获得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停工留薪期工资共计16万元，以及每月3000元的伤残津贴。按照“风险代理”约定，李卫明应支付律师费15.6万元。考虑到李卫明经济条件拮据，律师为其减免5.6万元，只要求支付10万元。然而这“优惠”了的律师费，对于一个罹患了尘肺病的农民工来说，仍然无异于“天文数字”。

所谓“风险代理”，是指委托代理人与当事人之间的一种特殊委托诉讼代理，如果败诉或者无法执行，代理人将得不到任何回报；如果债权执行到位，被代理人将按照约定的高额比例支付费用给代理人。

不过，《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是禁止律师对工伤赔偿案件实行风险代理收费的。虽然有此规定，但在现实中，按照工伤赔偿款总额提成收取律师费的行为依然是普遍的公开的秘密，这也是无奈和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

如何让遭受尘肺病等工伤案件的农民工免受承担诉讼“风险代理费”之苦？其途径有二。一是积极推进法律援助工作，由政府购买法律援助服务，免费帮助农民工打维权官司。在这方面，作为职工的“娘家人”——各级工会组织更应该有所作为。二是加大用人单位侵权风险。只要用人单位败诉了，“风险代理费”就应该责令用人单位承担。这也是对无良的用人单位的一种惩罚和警戒。

□石飞

■网评锐语

熄灯一小时后 更应该“减灯”

奚旭初：每年3月最后一个星期六，世界各地民众用“熄灯一小时”传递环保理念，是为“地球一小时”活动。然而保护环境不能只靠一年一次的活动，平时的“减灯”，才能更多节能减排。

营造企业文化 也不能太任性

李英锋：网友“lapluie”爆料称，自己实习的江苏常州大喜来食品有限公司在入职培训时，居然要员工喝洗厕所的水。对此，该企业表示，只是对员工进行企业文化培养，并没有强制员工真的喝下去。营造企业文化不能太任性，不能想当然，更不能触碰法律的底线。

用孩子作掩护 盗贼实在可恶

林无心：近日，广州警方打掉一个专携儿童到饭店偷窃财物的团伙。窃贼假扮顾客，装作给孩子整衣服绑鞋带，扒窃椅背上衣服口袋里的钱包。用孩子当工具进行盗窃，实在是让人痛恨，外出要看好自己的钱物，别让小偷得手。



17年的感恩传递人间温暖

在江北巡特警大队，每年大队进新同志，上的第一课就是听一个故事：1998年情人节晚上，当时宁波大学幼儿园老师郭惠英一家四口，不幸一氧化碳中毒。接警后，4名江北110民警及时赶到，将他们急送医院。郭惠英一家才得以脱险。然而，正是因为这次救援，让她跟江北巡特警大队结下了不解的缘分。从1999年开始，每年的情人节，郭惠英都会来到江北巡特警大队，给民警送上巧克力。这一送就是17年。（3月29日《现代金报》）

“巧克力感谢”，这是一份心意，这是感恩的表达，民警推辞不了的不老故事。虽然郭惠英老师的“巧克力感谢”民警们不希

望这样做，多次婉言谢绝，但是郭惠英懂得感恩的心还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其实感恩并不是什么虚渺之物，也不是什么高深不可及的东西，它是一种良好的心态，一种情感，反映了人们的思想、品德和境界。如今，郭惠英永远记住救命之恩，用实际行动知恩图报，积极投身公益事业，用行动回报社会，被人称为“公益外婆”。一个懂得感恩的人，心是真诚的，品质是善良的，道德是高尚的。如果人人能懂得感恩，就能让自己快乐的心成为阳光般的能源，去辐射他人，温暖他人，形成社会的爱心循环，在社会流动开来。

□吴玲

■世象漫说

公务员跳槽多？

近日智联招聘发布的调查报告显示，被认为抱着“铁饭碗”的公务员竟成为了跨界跳槽最活跃的白领人群。调查显示，春节后半数白领都有跳槽意愿，已经跳槽的达到了将近14%，而跳槽人群主要流向了房地产、互联网和金融行业，其中跨行业跳槽人群最活跃的是公务员，同比去年增加超过三成，令不少人感到惊诧。（3月28日中国广播网）

□赵顺清

